

## 淡江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公平交易法 FAIR-TRADE LAW	授課 教師	林益裕 LIN, YI-YU
開課系級	產經三 P TBEXB3P	開課 資料	選修 單學期 3學分
系（所）教育目標			
培育具學術深造潛力及實務發展能力的人才。			
系（所）核心能力			
A. 能具備產業經濟學相關領域之專業知識。 B. 能掌握產業經濟趨勢，利用課程理論針對時事進行分析。 C. 能具備跨領域之多元專業知識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D. 能培養具追求進步與創新的能力。 E. 能提升英語閱讀能力。 F. 能培育具學術深造的潛力。 G. 能建立基本公民與社會之人文素養及認知能力。 H. 能將經濟理論與實務結合，以提升就業之競爭力。			
課程簡介	公平交易法之立法目的在於維護交易秩序與消費者利益，確保公平競爭、促進經濟之安定與繁榮。其內容包括獨占、結合、聯合等限制競爭行為及不公平競爭行為。本課程將逐一透過法條分析及案例說明，以提升學習效果。		
	The aim of the Fair Trade Law is to maintain trading order, protect consumer interests, ensure fair competition, promote economic stability and prosperity. The contents of the Law concludes two main parts, one is restrictive business practices, such as monopolies, mergers, concerted actions and other restraints; the other is unfair trade practices of the enterprises. To promote the effects of studying, this course will respectively analysis each regulatory article and practical examples for the student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 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 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 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 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系(所)核心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系(所)核心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系(所)核心能力」。(例如: 「系(所)核心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系(所)核心能力
1	1.讓學生瞭解整部公平法之架構及執法機關之運作。2.讓學生瞭解每個限制競爭及不公平競爭行為態樣之規範目的、內容及違法效果。3.透過公平法實例之分析解說，讓學生瞭解目前各種不同產業結構、廠商行為及市場競爭情況。	1.Students will know the regulatory framework of the Fair Trade Law and the operation of the Fair Trade Commission. 2.Students will know the purposes, contents and the results of violating the law by each restrictive business practices and unfair trade practices. 3.Through the explanation and analysis of practical examples of the law, Students may understand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various industrial construction, firm behavior and competition circumstances.	C2	ABCDFH

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方法	評量方法
1	1.讓學生瞭解整部公平法之架構及執法機關之運作。2.讓學生瞭解每個限制競爭及不公平競爭行為態樣之規範目的、內容及違法效果。3.透過公平法實例之分析解說，讓學生瞭解目前各種不同產業結構、廠商行為及市場競爭情況。	講述、討論、賞析、問題解決	紙筆測驗、上課表現

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內涵說明
◇ 表達能力與人際溝通	有效運用中、外文進行表達，能發揮合作精神，與他人共同和諧生活、工作及相處。
◇ 科技應用與資訊處理	正確、安全、有效運用資訊科技，並能蒐集、分析、統整與運用資訊。
◆ 洞察未來與永續發展	能前瞻社會、科技、經濟、環境、政治等發展的未來，發展與實踐永續經營環境的規劃或行動。
◆ 學習文化與理解國際	具備因應多元化生活的文化素養，面對國際問題和機會，能有效適應和回應的全球意識與素養。
◇ 自我了解與主動學習	充分了解自我，管理自我的學習，積極發展自我多元的興趣和能力，培養終身學習的價值觀。
◆ 主動探索與問題解決	主動觀察和發掘、分析問題、蒐集資料，能運用所學不畏挫折，以有效解決問題。
◇ 團隊合作與公民實踐	具備同情心、正義感，積極關懷社會，參與民主運作，能規劃與組織活動，履行公民責任。
◆ 專業發展與職涯規劃	掌握職場變遷所需之專業基礎知能，管理個人職涯的職業倫理、心智、體能和性向。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1/02/13~ 101/02/19	導讀	
2	101/02/20~ 101/02/26	公平法立法目的、規範主體與客體、公平會之組織與運作	
3	101/02/27~ 101/03/04	獨占行為	
4	101/03/05~ 101/03/11	結合行為	
5	101/03/12~ 101/03/18	聯合行為	
6	101/03/19~ 101/03/25	約定轉售價格行為	
7	101/03/26~ 101/04/01	限制競爭或妨礙公平競爭行為 (一)	
8	101/04/02~ 101/04/08	限制競爭或妨礙公平競爭行為 (二)	
9	101/04/09~ 101/04/15	仿冒行為	
10	101/04/16~ 101/04/22	期中考試週	
11	101/04/23~ 101/04/29	不實廣告行為	
12	101/04/30~ 101/05/06	損害他人營業信譽行為	

13	101/05/07~ 101/05/13	多層次傳銷行為 (一)	
14	101/05/14~ 101/05/20	多層次傳銷行為 (二)	
15	101/05/21~ 101/05/27	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	
16	101/05/28~ 101/06/03	調查實務、不適用公平法範圍、無涉公平法案件類型	
17	101/06/04~ 101/06/10	損害賠償、罰則及附則	
18	101/06/11~ 101/06/17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材課本		認識公平交易法 (十三版),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100年3月出版	
參考書籍		公平交易法之註釋研究系列 (一)、(二)、(三), 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92-94年出版	
批改作業 篇數		篇 (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 30.0 %    ◆期中評量: 40.0 % ◆期末評量:        % ◆其他〈二次小考〉: 20.0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a href="http://info.ais.tku.edu.tw/csp">http://info.ais.tku.edu.tw/csp</a> 或由教務處 首頁〈網址: <a href="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a> 〉教務資訊「教學計畫 表管理系統」進入。 <b>※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b>	